

关于中牟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2 月 14 日在中牟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中牟县财政局局长 张伍发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全县全口径财政收入 2032466 万元；地方财政总收入 759973 万元，增长 15.0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0007 万元，增长 10.3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位居全省 105 个县（市）第 2 位，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经县乡两级人代会批准的 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528000 万元，实际完成 530007 万元，为预算的 100.38%，同比增长 10.3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71153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158854 万元，税收收入占比为 70.03%。

经县乡两级人代会批准的 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676582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收入增加、新增债券转贷收入等因素，年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整为 1082470 万元，实际完成 107877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66%，增长 35.24%。

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0007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39633 万元、新增债券转贷收入 6489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185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2890 万元和调入资金 135911 万元等，减去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78770 万元和上解上级支出 2666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5272 万元，结余 10802 万元，709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711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2018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251000 万元，实际完成 297822 万元，为预算的 118.65%，增长 21.38%。

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2018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支出预算为 544360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增加、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23061 万元，经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整为 710561 万元。年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整为 886269 万元，实际完成 88256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58%，增长 48.63%。

2018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新增债券转贷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和上年结转，减去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上解上级支出和补助下级支出，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2018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1360576 万元，执行中因宏观经济下行压力、房产政策性调控冲击导致国有土地交易量减少等因素，经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政府性基金收入

预算和支出预算调整为 1201376 万元，实际完成 1205937 万元，为预算的 100.38%，下降 23.86%，加上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6782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273763 万元；年终支出预算调整为 1229453 万元，实际完成 122112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32%，下降 6.1%。

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和上年结转结余，减去政府性基金支出和调出资金 116100 万元，结余 8330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支出。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76342 万元，支出预算为 79569 万元。执行中因社会保险基金管理改革，相关保险基金由上级统筹，经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调整为 25000 万元，实际完成 30950 万元，为预算的 123.8%，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调整为 26000 万元，实际完成 26103 万元，为预算的 100.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县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为 2600 万元，实际完成 2190 万元，为预算的 84.23%，支出预算为 2600 万元，实际完成 2190 万元，为预算的 84.23%，主要用于国有公司资本金注入。

（五）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省财政厅下达我县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55.37 亿元，其中：一

般债务 120.58 亿元，专项债务 34.79 亿元。2018 年底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17.6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91.29 亿元，专项债务 26.39 亿元。债务余额不超过规定的限额。

（六）2018 年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财政部门按照县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认真谋划，主动作为，积极推进财政管理制度改革，严格规范财政收支管理，集中财力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1. 支持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深入研究谋划，统筹安排资金，有效实施一系列财政政策措施，有力促进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

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统筹资金 72.5 亿元，主要用于社区建设、县城基础设施完善改造提升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城乡路网建设、土地节约集约有效利用、牟山湿地公园、黄河滩区迁建、和生态廊道绿化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保障我县社区建设顺利推进，城乡基础设施持续完善，人居环境显著改善。

支持现代产业发展。拨付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6090.7 万元，专业园区孵化器建设资金 7800 万元，支持企业做大做强专项资金 2025 万元，支持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 万元，支持科技创新资金 8606 万元，全力向上级财政申请各类企业扶持资金 3661.6 万元。重点用于支持企业产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鼓励引进企业总部，推动产业园区建设和产业转型升级，为我县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增强发展活力奠定基础。

支持平安中牟建设。全年拨付资金 4.5 亿元，用于公共安全

各项支出，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基层宗教问题综合治理工作顺利推进，确保我县社会和谐稳定，有效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2. 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统筹财力保障各项民生政策和政府十大实事目标落实。2018年，全县民生支出80.4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4.5%。

支持教育事业发展。拨付资金15.1亿元。主要用于农村义务教育“两免一补”、中等职业教育和普通高中助学金及免学费政策、落实贫困生救助政策和实施校安工程等事项。全县义务教育阶段129576名学生受益，9263名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寄宿生享受生活补助，3785名高中贫困学生获得资助；职业学校公用经费提升至每生每年2100元；对城乡低保家庭子女考入高等学校给予8000元的一次性救助；校安工程新建项目11个，新建面积15602平方米，维修项目30个，维修面积20793平方米。

完善社会保障和就业体系。全年拨付资金4.57亿元。用于完善社会保障和就业制度，健全社会保险体系，2018年实现新增城镇就业3176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3108人；全面实施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提标增补，城市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630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430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由每人每月160元提高到190元；拨付义务兵优待金1930.6万元，保障了全县551名义务兵家庭的经济补助；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全县享受残疾人补贴共4555人，切实保障重度残疾人的生活；设立中牟县特殊群体医疗保障金，

对我县 33 名大病救助对象进行医疗保障金救助，拨付资金 535.2 万元，有效防止了因病致贫。

促进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全年共拨付资金 6.3 亿元。主要用于县乡级公立医院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全国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等事项。认真落实各项财政补助标准提标增补工作，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从 50 元提高至 55 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水平提高到每人每年 490 元，城乡居民医疗待遇稳步提高，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对乡镇卫生院进行收支核定补助，拨付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2175 万元，保证了乡镇卫生院的有效运转；拨付资金 6421 万元，确保公立医院改革平稳有序进行。

落实文化惠民政策。全年共拨付文化惠民资金 3800 万元，主要用于落实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双优”“双带”文化惠民工程演出、文化馆、图书馆免费开放、舞台艺术进乡村、进社区等政策。对 1 个乡镇（街道）、5 个新型社区、50 个村的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进行了标准化建设或按标准进行提升改造和设施配备，新增 4 个图书分馆并对外开放。

支持扶贫开发及农业惠民。投入扶贫资金 7333 万元，主要用于黄河滩区居民迁建、整村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易地扶贫搬迁、科技扶贫、金种子小额贷款和脱贫攻坚工作经费等，有力的加快我县精准扶贫工作开展和贫困户脱贫步伐，14 个贫困村和 13 个低收入村全部退出，除政策性托底外的存量贫困人口实现全部脱贫。拨付惠民补贴资金 8800 万元，确保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移民补助等各项惠农政策的落实。

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投入资金 18000 万元，全力支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空气质量不断改善，城乡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3. 稳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坚持突出重点与整体推进相协调，深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各项工作，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健全完善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在 2018—2020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的基础上科学编制 2019 年部门预算，强化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性。总结以前年度工作经验，健全完善县级 2019—2021 年中期财政规划滚动编制工作。

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按照“由点及面、突出重点”的原则，从 274 个申报绩效目标的项目中筛选出 38 个关系民生的项目开展预算单位绩效自评价，同时选取效益较为明显、社会关注度高的 3 个项目，委托第三方中介评价机构进行重点评价并将评价报告提交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首次向人大常委会进行专题汇报。

初步建立预算支出定额标准。初步建立 20 个大项 73 个分项的预算支出定额标准，并随同部门预算编制文件下发各预算单位，充分发挥支出定额标准在预算编制和管理中的基础性作用。

切实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推进跨部门、跨项目资金整合，全年盘活各类财政存量资金 7.3 亿元，更好发挥积极财政政策稳增长、调结构的效用，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全面实现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按照上级财政部门“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软件”的总体部署，顺利推行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支付流程，申请电子印章的 192 个预算单位已全面实行支付电子化，我县全面实现集中支付电子化支付改革。

持续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认真梳理分析拦截事项，不断细化和完善动态监控规则，规范预算单位支付行为。全年共监控国库集中支付资金 134 亿元，纠正违规业务 1316 笔，金额 12273 万元。

稳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按照《河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督促指导各乡镇和预算部门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公开预决算，确保预决算公开及时、内容真实、形式规范。2018 年预算、2017 年决算已按要求全部公开。

完善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改革。积极落实采购网上商城建设政策，实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备案，规范政府采购管理。2018 年政府采购规模 1.9 亿元，实际采购 1.6 亿元，节约资金 3000 万元，资金节约率达 13.2%，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加大财政投资评审力度。积极推行委托第三方开展投资评审工作，全年完成评审项目 355 个，评审金额 106 亿元，审定金额 92.7 亿元，审减金额 13.2 亿元，审减率 12.5%。充分发挥评审工作对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作用，有效节约了财政资金。

4. 切实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坚持把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作为重点工作来抓，我县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积极争取债券资金。2018 年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 4.9 亿元，确保到期债务及时偿还，切实降低债务风险。争取新增债券 9.0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31 亿元，专项债券 6.78 亿元，按政策优先用于保障在建公益性项目和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支出，保障了我县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

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先后出台《中牟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

处置预案》、《中牟县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防控及十年化解规划的方案》等文件，建立健全政府债务预警机制，切实规范债务管理。不断优化债务结构，严格控制债务规模，加强日常风险动态管理，定期评估分析风险状况，多措施持续化解债务风险。

规范隐性债务管理。建立对隐性债务的全面化、常态化监管机制，澄清债务底数，纳入日常监控。积极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减少脱离财政实际承受能力的新项目，逐步消化隐性债务存量，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和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数据是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初步汇总的，在完成财政决算审查汇总后，还会有所变化，届时再报请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各位代表，2018年，财政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的结果，是全县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的结果。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工作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任务艰巨，财政收支平衡压力不断加大，收入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财政政策和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有待进一步放大；财政专项资金统筹整合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财政管理效能还需要进一步提升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19年财政工作指导思想

2019年财政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

和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快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格压缩一般性支出，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强化民生托底；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使用，加大对重点领域支持力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强化政府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2019 年县级预算编制坚持以下原则：

一是量入为出，收支平衡。根据经济形势和我县财源实际，科学预测财政收入，合理确定收入预算。坚持量入为出，兼顾实际需要与财力可能，区分轻重缓急，科学安排支出预算，确保财政收支平衡。

二是依法理财，强化管理。牢固树立法治观念，认真执行《预算法》等法律法规，将财政运行纳入法治化轨道。继续深化财政改革，完善财政运行机制，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使用有效性、项目扶持针对性，切实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三是厉行节约，保障民生。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运转经费压减 5%以上，“三公”经费较上年只减不增。突出保基本、兜底线，强化对基本民生支出和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乡村振兴等民生领域的保障力度。

四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加强四本预算的统筹衔接，推进

财政资金整合和统筹使用，切实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归并零星分散、内容交叉的项目，压缩非急需、非刚性项目，优先保障产业发展、生态建设、开放创新等重点工作。

五是规范管理，注重绩效。严格年度预算约束，从严控制追加预算，规范财政预算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快构建以绩效预算为导向的预算管理制度，不断增强财政支出效率管理和绩效观念。

（二）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19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572600 万元，增长 8%。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412100 万元；非税收入安排 160500 万元。按征收级次分：县本级 314800 万元，乡镇级 257800 万元。按征收部门分：税务部门 412100 万元，财政部门 160500 万元。

按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2600 万元，加上上级返还性收入、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划转区域财力补助，减去上解上级支出，加上 2019 年上级财政提前下达我县的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210 万元和上年结转结余 3711 万元，实际可供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695487 万元，下降 1%。

（2）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19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14800 万元，增长 6%。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154300 万元；非税收入安排 160500 万元。

按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4800 万

元，加上上级返还性收入、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划转区域财力补助，减去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2019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402786万元。加上2019年上级财政提前下达我县的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3210万元和上年结转3711万元，实际可供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419707万元，下降23%。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000万元。
- 公共安全支出35000万元。
- 教育支出156000万元。
- 科学技术支出6500万元。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500万元。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000万元。
- 卫生健康支出30000万元。
- 节能环保支出4100万元。
- 城乡社区支出30500万元。
- 农林水支出43000万元。
- 交通运输支出16400万元。
-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5200万元。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200万元。
-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340万元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7000万元。
- 住房保障支出7500万元。
-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900万元。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500万元。

- 债务付息支出 5000 万元。

- 预备费 6000 万元，根据《预算法》要求，按照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 1.4%安排。

- 其他支出 667 万元。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安排情况如下：

-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7000 万元。

-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00 万元。

-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25000 万元。

-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9000 万元。

-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77000 万元。

-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0000 万元。

- 对企业补助 5000 万元。

-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00 万元。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000 万元。

- 转移性支出 1000 万元。

- 预备费及预留 6000 万元。

- 其他支出 50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19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2008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主要收入项目安排情况：

-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2000 万元。

-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800 万元。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100000 万元。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3000 万元。
- 污水处理费收入 1000 万元。

2019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安排支出 1200800 万元。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0230 万元，增长 7.86%，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8617 万元，增长 0.66%。主要安排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19 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00 万元，下降 9%。支出预算按以收定支的原则编制，原则上用于国有投融资公司资本注入。

(三) 2019 年县本级资金保障重点

2019 年，县本级预算安排紧紧围绕全县各项重点工作，全面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突出财政的公共性公平性，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民生、保重点，促发展。

1. 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的原则，继续加大民生投入，集中力量办理好民生实事，持续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

安排教育支出 156000 万元。促进中小学教育均衡发展，保障教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积极推进学前教育，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生均经费”政策和减免学杂费、书本费等各项助学政策；落实教师素质提升及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等，促进教育公平和质量

提高；积极推进中等职业教育改善办学条件和内涵提升建设，落实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及免学费政策；加大特殊教育支持力度；新建续建中小学 6 所，加快解决“大班额”问题；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制度，提升资助精准度。

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0 万元。用于完善社会保障和就业制度，健全社会保险体系，适度提高基本养老金标准、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加大对退役安置、残疾人事业、城乡低保、五保供养等困难群体的救助力度，提高社会救助和保障水平；加快老龄事业、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发展。加快城乡养老设施建设；支持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转移、城镇困难人员就业创业，完善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30000 万元。用于公共卫生和医疗事业发展，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支持乡镇卫生院提升治疗、康复、护理能力和人才培养，推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规范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管理，建立医养结合的新型服务模式；切实保障我县城乡困难群众的生活补贴和医疗救助，支持建立全覆盖医疗保险体系，实现社会保障水平与经济发展同步增长。

安排文化旅游与传媒支出 17400 万元。主要用于发展文化体育事业，推进文化艺术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体育中心建设，加快农村基层文化设施配套，加快推进老城区文化中心建设。继续实施“双优”“双带”文化惠民工程，深入开展舞台艺术进乡村、进社区、送戏下乡等文化惠民活动，加快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安排扶贫专项资金 5500 万元。支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按照“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全面落实各项保障性扶贫政策，扩大脱贫攻坚成效，推进产业扶贫向纵深发展，多措并举，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果。

2. 支持现代产业体系构建。安排资金 24260 万元，继续完善产业扶持引导政策，优化整合产业引导和产业扶持资金，创新政府支持方式，加大新兴产业培育力度；做优都市生态农业、做强汽车及零部件制造业、做大时尚文化创意旅游产业，充分发挥产业集聚区集聚效应、带动效应，持续推进以先进制造业为主体的实体经济发展，着力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3. 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大县城建设提质工程的资金支持力度，着力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推进产城融合发展、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扎实推进以人为本、以城带乡、城乡互动的新型城镇化建设。

统筹推进城乡社区建设。安排资金 724500 万元，用于加快推进安置房建设和稳步推进回迁工作。全面完成已拆迁村庄的安置房建设，已拆迁群众回签率达到90%以上，加快安置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着力提升安置区品质。

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安排资金 66000 万元，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发展总体要求，支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实施农业产业发展、农村环境整治、专项扶贫资金等项目，大力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

完善和提升基础设施。安排资金 73000 万元，支持城市基础

设施建设及公共交通事业发展，不断统筹完善提升城区、园区、社区、农区规划水平。完善供水、排水、燃气、供热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城区路网建设，方便群众出行。实施城市生态修复，完善以综合管廊、海绵城市、智慧城市为主导的基础设施支撑保障体系，拓宽和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功能。

4. 支持生态环境建设。统筹整合资金 219000 万元，支持打好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净土保卫战。持续推进燃煤、工业、机动车、扬尘污染等综合治理，加快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工作，全面完成土壤污染详查，“一地一策”开展污染防控，实现污染持续下降、生态持续改善。

5. 支持开放创新。安排资金 6500 万元，用于实施开放创新双驱动战略，发挥政府引导资金的放大效应和示范效应，完善创新支持政策，持续加快财政科技创新投入，落实企业研发补助政策，引导企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四）2019 年财政工作重点

2019 年，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认真落实经济发展新理念，继续深化财政改革，更好的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推动我县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

1. 强化财政收入征管，切实提高收入质量

一是加快税源培植。落实减税降费各项政策，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巩固主体税源，培育新兴财源，形成长效税源机制。**二是全面综合治税。**加快全县综合治税信息平台建设，健全完善综合治税长效机制，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三是提高收入质量。**加强非税收入和土地出让收入征管，确保财政收入质量

和效益，做大做强地方财力。

2. 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规范支出管理

一是全力保障“三保”需求。把“三保”工作摆上更加重要位置，严格落实我省出台的“三保十条”，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加强统筹协调，兜住兜牢底线。**二是切实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预算。除重点和刚性支出外，其他一般性支出一律按照不低于5%的比例压减。**三是强化支出项目管理。**量力而行、精打细算，加强重大项目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着力清理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

3.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健全完善中期财政规划管理。进一步健全完善县级三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办法，提高中期财政规划编制质量，增强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指导和约束作用，各乡镇全面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工作。**二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为抓手，健全完善管理机制，将预算绩效管理贯穿预算编制执行全过程，强化绩效问题整改、评价结果运用和评价报告公开，提升绩效评价的公信力。**三是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完善支出进度通报考核机制，加大专项资金清理整合力度，逐项制定资金管理办法，切实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提高支出精准度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可持续。**四是加强乡镇财政收支管理。**结合我县实际调整县与乡镇收入划分方案，同时合理划分县与乡镇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财政关系，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五是持续推进国库管理**

制度改革。不断完善国库集中支付运行机制，全面实现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继续清理整顿财政专户和预算单位银行账户，严格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持续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六是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强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措施，全面实施政府采购在线监管，促进政府采购公开公正公平，加快形成采购主体职责清晰、交易规则科学高效、监管机制健全、政策功能完备、法律制度完善、技术支撑先进的现代政府采购制度。

4.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一是积极争取债券资金。认真做好项目准备，结合我县实际加大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力度，积极争取省财政厅适当增加我县 2019 年新增政府债券分配额度，为我县经济发展争取更多资金支持，保障重点领域公益性项目资金需求。**二是妥善化解隐性债务存量。**严格按照经省委、省政府批准的风险化解实施方案，细化制订年度目标和化解计划，认真落实具体措施和责任分工，分类施策，科学分析，一债一策，稳妥有序化解隐性债务存量。**三是规范政府债务管理。**持续深入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采取综合性监管措施，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从源头上把牢举债关口，严堵违法违规举债“后门”，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5. 加强财政资金监管，提高财政管理效能

一是推动财政监督转型。以预算绩效管理和内部控制为抓手，扎实开展绩效目标审核、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加强事前、事中监督和业务流程监管。**二是强化人大审查监督。**落实人

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要求，配合推进人大预算联网审查监督工作，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预算和政策透明度。**三是持续推进预决算公开。**落实预算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拓展公开范围和内容，加大预决算公开考核力度，不断完善预决算公开制度体系和工作推进机制。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形势严峻复杂，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密联系实际，开拓创新，克难攻坚，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努力开创财政改革发展新局面，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